

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文件

沪人考〔2013〕32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 2013 年度全国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做好 2013 年度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13〕28 号），现将《上海市 2013 年度全国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和报名组织等相关工作。

本通知及相关文件、表格可在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网站（www.spta.gov.cn）和 21 世纪人才网（www.21cnhr.gov.cn）的“考试动态”栏目内查询和下载。

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

二〇一三年六月四日

上海市 2013 年度全国出版专业技术 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

一、报考条件

（一）基本条件

报名参加出版专业资格考试的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各项法律，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宣传出版工作的方针、政策，热爱出版工作，恪守职业道德。

（二）报名参加出版专业初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取得大学专科学历。
2. 已按规定受聘担任出版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

（三）报名参加出版专业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出版及相关专业工作满 5 年；
2. 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出版及相关专业工作满 4 年；
3. 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出版及相关专业工作满 2 年；
4. 取得硕士学位，从事出版及相关专业工作满 1 年；
5. 取得博士学位；
6. 已按规定受聘担任助理编辑、助理技术编辑、二级校对专业技术职务满 4 年；

7. 已取得出版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已按规定受聘担任出版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8. 已取得非出版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从事出版专业工作满 1 年。

专业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二、考试时间、科目

2013 年 10 月 13 日

9: 00 - 12: 00 《出版专业基础知识》(中、初级)

14: 00 - 17: 00 《出版专业理论与实务》(中、初级)

三、免试部分科目条件

在 2001 年 9 月 21 日前, 已按规定受聘担任出版系列初级或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 可免试《出版专业基础知识》(中、初级)科目, 此类人员网上报名时必须选择报考专业为“出版 1 科”。

四、考试成绩管理办法

报考人员均须在 1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应试科目, 方可取得资格证书。

五、报名相关事宜

(一) 本次考试报名采用网上报名、现场审核的方式进行。考生网上信息显示为审核通过者, 方可视为报名成功。关于网上报名操作流程及相关要求, 请参考报名系统中的《网上报名指南》。

(二) 网上报名时间为 2013 年 6 月 20 日 10:00 - 7 月 7 日 16:00, 网址为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网 (www.spta.gov.cn)“网上报名”栏目。完成

网上报名的考生须及时下载打印并保存报名表。

考生网上报名时，本人应牢记报名序号，正确输入报考信息，上传电子照片（本人近期免冠彩色正面证件照，照片必须清晰，亮度足够，jpg 格式，高度 105 至 210 像素内，宽度 75 至 150 像素内，大小 50KB 以下），电子照片供考生参加考试和制作合格证书使用，请考生务必按要求上传照片。

（三）现场审核时间为 2013 年 7 月 4 日 - 7 月 7 日（每天 9:00 - 11:00, 13:30 - 16:00），现场审核（咨询）点地址为：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底楼政务大厅（黄浦区绍兴路 5 号）

审核（咨询）点代码：8181

咨询电话：64838573、64516537、64370176-8109（仅限报名期间）

现场审核时须对报考条件所规定的专业、学历、工作年限等进行审核，请考生下载打印网上报名时填写的报名表，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并加盖公章后，按规定的日期和要求，携带报名表、身份证、学历证书等相关材料到审核（咨询）点办理相关手续。以上证件证书均需原件和复印件，对符合报考条件者收取报名表原件和其他资料复印件。

往年在本市参加过该项考试的老考生，且报考级别和专业不变的，完成网上报名后，携带报名表、原考试准考证或成绩单到现场审核（咨询）点可直接办理审核手续。

考生应对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时所提交的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用人单位对考生报考条件和提交的报考信息应认真审核，并对是否同意报考的意见负责。报名审核后及考试后还将对考生提交的资料进行抽查复核，对提交信息不实、伪造报名资料及其它以不正当手段获取考试资

格的，以及考试期间违纪违规的，将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给予取消考试成绩、停考、向社会公布等严肃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

（四）完成现场审核的人员应于现场审核 24 小时后，重新登录网上报名系统，在用户登录界面自“查询”入口进入，查询核对本人审核情况，确认本人符合报考条件、报考信息无误、审核通过，并重新打印报名表备用。如超过 48 小时未审核，请考生及时联系现场审核（咨询）点确认审核事宜。查询核对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7 月 10 日 18:00。

（五）报名成功的考生应于 2013 年 9 月 24 日 10:00—9 月 29 日 16:00 在本网站下载并打印准考证，逾期视为放弃考试。考生下载准考证中遇到问题，或发现下载后的准考证报考信息有误，请及时与本人相应的现场审核（咨询）点联系。

（六）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考试不收取报名考务费。

六、考生须知

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设中级和初级 2 个级别，每个级别设出版专业基础知识、出版专业理论与实务 2 个科目，各科目均为主、客观混合试卷，在专用答题卡上作答，请考生答题前仔细阅读应试人员注意事项和作答须知，使用规定的作答工具在答题卡划定的区域内作答。

考生应考时，应携带黑色字迹墨水笔、2B 铅笔、橡皮、无声无文本编辑功能的计算器。

七、成绩查询及证书领取

（一）一般在考试后三个月，考生可于本网站进行成绩查询。考试成

成绩单不另行发放，考生如有需要，请于考试成绩公布之日起 30 天内自行下载打印。

（二）领证时间一般为成绩公布后三至四个月，地点为审核（咨询）点。请考生届时关注本网站领证通知或联系审核（咨询）点。